证券代码:603345 证券简称:安井食品 公告编号:临2021-025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向子公司湖北安井食品有限公司增资的总经理决定》同意,公司计划向湖北安井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安井")增资6,000万元人民币,并进行相应工商变更。湖北安井已于2021年3月10日获得由潜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9005MA4925154C

2、名称:湖北安井食品有限公司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住所:潜江市杨市办事处奥体路1号

5、法定代表人:刘鸣鸣

6、注册资本:叁亿陆千万圆整

7、成立日期:2017年11月27日

8、营业期限:长期

9、经营范围:速冻食品制造、销售;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销售;水产品冷冻加工、销售;鱼糜制品及水产品干腌制加工、销售;水产饲料制造、销售;鱼油提取及制品制造、销售;收购农产品(不含粮食与种子);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仓储、含食品仓储);进出口贸易(国家禁止或限制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特此公告。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1日

证券简称:长春一东 证券代码:600148 编号:临2021-011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3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于2021年3月5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的通知。会议应到董事9名,到会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彦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聘任李彦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聘任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请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0日

李彦磊:男,汉族,1980年出生,中共党员,工程师。历任吉林东光集团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部长助理,东北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部长助理,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计划部副部长、营销部副部长、营销管理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兼营销管理部部长。现任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证券代码:002234 证券简称:民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6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2月份鸡苗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1年2月份商品代鸡苗销售情况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1年2月销售商品代鸡苗3,020.58万只,同比变动32.54%,环比变动33.41%;销售收入13,119.98万元,同比变动165.67%,环比变动176.4%。

二、原因说明

公司商品代鸡苗2月份销量增加,主要原因是响应政府就地过年号召,公司春节期间正常开工;2月份销售收入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本月鸡苗产品销售价格上涨,同时产品销售数量增加所致。

三、特别提示

1、上述披露仅代表公司商品代鸡苗销售情况,其他业务的经营情况不包括在内。鸡苗产品销售价格变动幅度和频次较大, 其价格变动直接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上述数据均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披露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783 股票简称:鲁信创投 编号:临2021-09
债券代码:155271 债券简称:19鲁创01
债券代码:163115 债券简称:20鲁创01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参股公司在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获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高新投")参股公司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风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于2020年11月13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根据中国证监会官方媒体"证监会发布"(微信号:csrcfabu)于2021年3月9日晚发布的《证监会同意科创板IPO注册》内容,中国证监会同意了新风光在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新风光将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开展后续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山东高新投持有新风光1028.608万股股份,占新风光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的9.80%。山东高新投对所持新风光股权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列报,并按权益法进行计量。山东高新投持有的该部分股权自新风光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600886 证券简称:国投电力 公告编号:2021-015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3月10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147号楼207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607,203,46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783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朱基伟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4人,董事曾鸣、邵吕威、余应敏、詹平原、高海因工作原因请假;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杨林、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周长信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聘任境外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96,418,523	99.7010	10,547,139	0.2923	237,800	0.0067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聘任境外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59,281,934	96.0065	10,547,139	3.9053	237,800	0.088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特别决议议案:无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明玥、董健君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2497 证券简称:雅化集团 公告编号:2021-27
转债代码:128065 转债简称:雅化转债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雅化转债"赎回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雅化转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86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公开发行了8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亿元,期限6年。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9]248号"文同意,公司8亿元可转债于2019年5月10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雅化转债",债券代码"128065"。

公司于2019年7月8日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相关规定,雅化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9年7月8日起由初始转股价格8.98元/股调整为8.96元/股。

根据相关法规和《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2019年10月22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期为2019年10月22日至2025年4月16日。

公司于2020年7月6日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相关规定,雅化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0年7月6日起由8.96元/股调整为8.95元/股。

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21年1月29日在深交所上市,"雅化转债"的转股价格已由8.95元/股调整为9.4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1月29日起生效。

(二)赎回情况概述

1、触发赎回的情况

公司A股股票自2021年1月4日至2021年1月22日连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95元/股)的130%(11.635元/股),已经触发《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1年1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雅化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雅化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在赎回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部"雅化转债"。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2、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雅化转债"于2021年1月25日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

(2)公司在首次满足赎回条件后的5个交易日内(即2021年1月25日至2021年1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3次赎回提示性公告,自2021年2月1日至2021年2月27日发布了7次赎回提示性公告,共计发布了10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雅化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3)2021年3月2日为"雅化转债"赎回日。公司已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赎回日前一交易日:2021年3月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雅化转债"。自2021 年3月2日起,"雅化转债"停止交易并停止转股。

(4)2021年3月5日为发行人资金到账日,2021年3月9日为赎回款到达"雅化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雅化转债"赎回款已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雅化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二、"雅化转债"赎回结果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 截至2021年3月1日收市,"雅化转债"尚有40,317张未转股,本次赎回数量为40,317张。"雅化转债"赎回价格为100.53元/张(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利率0.6%,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本次赎回公司共计支付赎回款4,053,068.01元。

三、赎回影响

公司本次赎回"雅化转债"的面值总额为4,031,700.00元,占发行总额的0.5%,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不会产生较大影响,不会影响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

截至2021年3月1日收市,公司总股本因"雅化转债"转股累计增加88,221,039股。因总股本增加,短期内对公司的每股收益有所摊薄。

四、摘牌安排

本次赎回为全部赎回,赎回完成后,将无"雅化转债"继续流通或交易,"雅化转债"不再具备上市条件而需摘牌。自2021年3月11日起, 公司发行的 "雅化转债"(债券代码:128065)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雅化转债"摘牌的公告》。

五、最新股权结构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1年3月1日)收市后,公司最新股本结构为: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注: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股本情况。

六、咨询方式

咨询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028-85325316

传真:028-85325316

咨询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四街66号航兴国际广场1号楼23楼

特此公告。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2497 证券简称:雅化集团 公告编号:2021-28
转债代码:128065 转债简称:雅化转债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雅化转债"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雅化转债"赎回日:2021年3月2日

2、"雅化转债"摘牌日:2021年3月11日

一、"雅化转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86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公开发行了8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亿元,期限6年。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9]248号"文同意,公司8亿元可转债于2019年5月10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雅化转债",债券代码"128065"。

公司于2019年7月8日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相关规定,雅化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9年7月8日起由初始转股价格8.98元/股调整为8.96元/股。

根据相关法规和《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2019年10月22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期为2019年10月22日至2025年4月16日。

公司于2020年7月6日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相关规定,雅化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0年7月6日起由8.96元/股调整为8.95元/股。

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21年1月29日在深交所上市,"雅化转债"的转股价格已由8.95元/股调整为9.4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1月29日起生效。

(二)赎回情况概述

1、触发赎回的情况

公司A股股票自2021年1月4日至2021年1月22日连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95元/股)的130%(11.635元/股),已经触发《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1年1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雅化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雅化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在赎回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部"雅化转债"。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2、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雅化转债"于2021年1月25日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

(2)公司在首次满足赎回条件后的5个交易日内(即2021年1月25日至2021年1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3次赎回提示性公告,自2021年2月1日至2021年2月27日发布了7次赎回提示性公告,共计发布了10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雅化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3)2021年3月2日为"雅化转债"赎回日。公司已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赎回日前一交易日:2021年3月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雅化转债"。自2021 年3月2日起,"雅化转债"停止交易并停止转股。

(4)2021年3月5日为发行人资金到账日,2021年3月9日为赎回款到达"雅化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雅化转债"赎回款已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雅化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二、"雅化转债"摘牌安排

本次赎回为全部赎回,赎回完成后,"雅化转债"将不会继续流通或交易,不再具备上市条件而需摘牌。自2021年3月11日起,公司发行的"雅化转债"(债券代码:128065)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三、最新股权结构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1年3月1日)收市后,公司最新股本结构为: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注: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股本情况。

四、咨询方式

咨询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028-85325316

传真:028-85325316

咨询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四街66号航兴国际广场1号楼23楼

特此公告。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2569 证券简称:ST步森 公告编号:2021-018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正式方案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报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取得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标的方以及各中介机构正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审计、评估、核查等工作尚未完成,本次交易各方仍需对交易方案有关事项进行沟通、协商和论证,后续进展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重组的具体事项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为确保信息披露公平性,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20年9月14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0-075)。

2020年9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 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9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股票于2020年9月28日开市起复牌。因本次重组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将本次重组相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

2020年10月16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20】第14号《关于对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针对《重组问询函》中提及的问题,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与核查,于2020年11月2日进行了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3日披露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0-090)。

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94)。于2021年1月8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于2021年2月8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二、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及后续安排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后,公司、标的方以及各中介机构正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截止本公告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审计、评估、核查等工作尚未完成,本次交易各方仍需对交易方案有关事项进行沟通、协商和论证,并根据审计、评估结果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具体交易条款细节并签订正式协议。待相关工作最终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披露正式方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发出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前,将每30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报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取得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提请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2318 证券简称:久立特材 公告编号:2021-027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久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立集团")函告,获悉久立集团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的登记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久立集团	是	7,500,000	2.16%	0.77%	否	否	2021.3.9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为止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市分行	自身生产经营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久立集团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久立集团	347,900,875	35.60%	131,600,000	139,100,000	39.98%	14.23%	0.00	0.00%	0.00	0.00%

注:上述公司总股本均以公告披露前一交易日总股本为准。故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久立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44,358,07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5.24%;通过股票收益互换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542,80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36%。久立集

团共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347,900,8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5.60%。

(二)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融资系控股股东久立集团为用于自身生产经营而进行的质押。

2、久立集团资信和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本次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实质性资金偿还风险。

久立集团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3,900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11.2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99%,对应融资余额为14,400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7,11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20.4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7.28%,对应融资余额为25,900万元。其股份质押的还款资金来源为主营业务收入回款。

3、本次及后续每笔股份质押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股份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

5、久立集团股份不存在被冻结或拍卖等情况。

6、久立集团股份质押后续进展中,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

二、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21-16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预中标成都高新区妇幼保健院新建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第二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四川省·成都市) 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https://www.cdggzy.com/index.aspx)于近日发布了"(成都高新区妇幼保健院新建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第二次)评标结果公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倍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与成都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联合体成员)组成的联合体(以下简称联合体)为该项目的中标候选人,有关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成都高新区妇幼保健院新建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第二次)

(二)项目内容:主要包括成都高新区妇幼保健院新建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第二次)范围内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及整体移交、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等全部工作。

(三)项目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南部园区

(四)招标人(项目业主):成都高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注1)

(五)计划工期:施工工期1095个日历天

(六)上述项目的招标文件中规定工程建设费的招标控制价为1,274,815,528.42元,联合体参与的施工投标报价为1,233,255,828.50元,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控制价的基础上,下浮3.26%。

(七)公示时间:2021年3月10日至2021年3月16日

注1:招标人成都高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方。

虽然本次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本次事项是经过公开招标程序产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若最终确定中标,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就上述因公开招标形成的关联交易事项豁免履行关联交易的相关决策程序等需履行的义务。

二、联合体成员介绍

(一)名称:成都倍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法人代表:祝庆

住所: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八号

(二)成都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成员)

法人代表:徐军

住所:成都市东御河沿街16号

公司与成都市建筑设计研究院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项目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若本项目能最终确认中标并签订正式合同且顺利实施后, 预计将对公司2021年及以后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但目前尚无法准确预计对2021年度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

四、风险提示

目前,该项目尚处于中标公示期,公司尚未取得正式中标通知书,能否最终中标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规定及时披露该项目最终中标结果及后续进展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一日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盈米基金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基金转换业务及参加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 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米基金")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1年3月11日起新增委托盈米基金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盈米基金为销售机构

1、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1	007751(A类)	景顺长城中证沪港深红利成长低波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760(C类)	
2	009598	景顺长城科技创新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注:上述基金最新业务状态详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105 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688号保利国际广场北塔33层

法定代表人:肖雯

联系人:邱湘湘

电话:020-89629099

传真:020-89629011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66

网址:www.yingmi.cn

二、通过盈米基金开通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盈米基金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盈米基金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以下产品暂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1	009598	景顺长城科技创新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定期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以与盈米基金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 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以盈米基金为准, 且不设定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盈米基金定期自动代投资者提交的申购金额,应与投资者原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开通申请中填写的申购金额一致。

3、交易确认

以每期实际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的确认以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4、有关"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盈米基金的有关规定。

三、通过盈米基金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

1、本公司自2021年3月11日起在盈米基金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

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

以下产品暂未开通转换业务: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1	009598	景顺长城科技创新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时应遵循盈米基金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

2、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

关于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

四、优惠活动内容

投资者通过盈米基金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本公司上述基金 (限前端收费模式),可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盈米基金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五、相关说明

若今后盈米基金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盈米基金最新规定为准。

六、业务咨询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66

网址:www.yingmi.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64 证券简称:天沃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5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3月10日上午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在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1715号浦发广场E座4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2021年3月8日以电话或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司文培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在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的基础上,董事会同意公司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70,995.77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11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002564 证券简称:天沃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6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3月10日上午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在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1715号浦发广场E座4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2021年3月8日以电话或邮件的形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艳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在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的基础上,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70,995.77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11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0025640 证券简称:天沃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7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天沃科技"、"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公司于2021年3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的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2020年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70,995.77万元,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万元)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45,279.54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5,001.06
存货跌价准备	2,319.9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6.60
商誉减值准备	18,318.61
合计	70,995.77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办法

本次计提的减值准备为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商誉减值准备。

(一)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办法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公司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二)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办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对在建的工程项目进行减值测试, 如果建造合同的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时,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应提取跌价准备,并确认为当期费用,在施工期内随着施工进度将已提取的跌价准备冲减合同成本。公司对工程项目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办法

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确定减值准备计提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进行单项减值测试,按单项计提;难以对某项固定资产进行单项可收回金额估计或某项固定资产不能脱离其他资产产生独立现金流的,可以资产组为基础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四)商誉减值准备的计提办法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公司以2020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并购子公司商誉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并基于谨慎性原则,并经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东洲评报字【2021】第0231号》资产评估报告,对2020年子公司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计提商誉减值1.83亿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预计将减少公司2020年度利润总额70,995.77万元。本次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董事会将责成公司管理层加强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存货、商誉资产等的管理,积极催收货款,提高存货周转,严控固定资产投资,提高资产运营效率。据此,董事会同意公司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70,995.77万元。

五、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体现了国家经济环境的变化,能保证公司规范运作,能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批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70,995.77万元。

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体现了国家经济环境的变化,符合会计谨慎性原则,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 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基于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70,995.77万元。

七、监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 在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的基础上,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70,995.77万元。

八、备查文件

1、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3、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1日